证券代码:688036 证券简称:传音控股 公告编号:2021-034

深圳传音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2021深圳辖区“沟通传递价值，交流创造良好生态”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工作，深圳传音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深圳上市公司协会、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共同举办的“沟通传递价值，交流创造良好生态”——2021深圳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集体接待日活动将在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提供的网上平台，采取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以登录“全景·路演天下”网站（http://rsp5w.net/）或关注微信公众号：全景财经，参与公司本次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活动，活动时间为2021年11月30日14:00至17:00。

届时公司董事会秘书曾春先生将通过网络文字交流形式与投资者进行沟通，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深圳传音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1月25日

证券代码:600109 证券简称:国金证券 公告编号:临2021-94
债券代码:163864 债券简称:21国金S2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1国金S2”短期公司债券兑付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21年1月28日发行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面向专业投资者）（债券简称:21国金S2、债券代码:163864），发行总额为人民币15亿元，票面利率为3.20%，发行期限为300天。详见公司于2021年11月17日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面向专业投资者）2021年本息兑付及摘牌公告》。

2021年11月24日，本公司“21国金S2”公司债券已兑付完成并摘牌，兑付本金总额为人民币1,500,000,000元，兑付利息总额为人民币39,451,500.00元。

特此公告。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一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688258 证券简称:卓易信息 公告编号:2021-050

江苏卓易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二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2021年11月24日，江苏卓易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19,900股，占公司总股本86,956,591股的比例为0.0229%，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38.23元/股，最低价为38.15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60,100.92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2021年10月26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第十七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二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回购股份将在未来适宜时机全部用于员工股权激励或持股计划，回购价格不超过50.00元/股（含），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含），回购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0月27日、11月19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江苏卓易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二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公告》（公告编号:2021-042）、《江苏卓易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1-049）。

二、首次实施回购股份基本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现将公司首次回购股份情况公告如下：

2021年11月24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19,900股，占公司总股本86,956,591股的比例为0.0229%，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38.23元/股，最低价为38.15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60,100.92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本次回购股份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内容。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卓易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1月25日

证券代码:002876 证券简称:三利谱 公告编号:2021-088

深圳市三利谱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2021深圳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工作，深圳市三利谱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深圳上市公司协会、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共同举办的“沟通传递价值，交流创造良好生态”——2021深圳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集体接待日活动将在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提供的网上平台，采取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以登录“全景·路演天下”网站（http://rs.p5w.net/）或关注微信公众号：全景财经，参与公司本次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活动，活动时间为2021年11月30日14:00至17:00。

届时公司的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王志阳先生，财务总监、副总经理张建飞先生将通过网络文字交流形式与投资者进行沟通。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深圳市三利谱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1月25日

证券代码:002130 证券简称:沃尔核材 公告编号:2021-102

深圳市沃尔核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2021深圳辖区“沟通传递价值，交流创造良好生态”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工作，深圳市沃尔核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深圳上市公司协会、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共同举办的“沟通传递价值，交流创造良好生态”——2021深圳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集体接待日活动将在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提供的网上平台，采取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以登录“全景·路演天下”网站（http://rs.p5w.net/）或关注微信公众号：全景财经，参与公司本次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活动，活动时间为2021年11月30日14:00至17:00。

届时公司的副董事长、总经理王宏晖女士，财务总监马葵女士及董事会秘书邱微女士将通过网络文字交流形式与投资者进行沟通。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深圳市沃尔核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1月25日

证券代码:002238 证券简称:天威视讯 公告编号:2021-037

深圳市天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2021深圳辖区“沟通传递价值，交流创造良好生态”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工作，深圳市天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深圳上市公司协会、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共同举办的“沟通传递价值，交流创造良好生态”——2021深圳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本次集体接待日活动将在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提供的网上平台，采取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以登录“全景·路演天下”网站（http://rs.p5w.net/）或关注微信公众号：全景财经，参与公司本次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活动，活动时间为2021年11月30日14:00至17:00。

届时公司的财务总监王兴先生和董事、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林杨先生将通过网络文字交流形式与投资者进行沟通。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深圳市天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一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823 证券简称:凯中精密 公告编号:2021-106
债券代码:128042 债券简称:凯中转债

深圳市凯中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2021深圳辖区“沟通传递价值，交流创造良好生态”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工作，深圳市凯中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深圳上市公司协会、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共同举办的“沟通传递价值，交流创造良好生态”——2021深圳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集体接待日活动将在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提供的网上平台，采取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以登录“全景·路演天下”网站（http://rs.p5w.net/）或关注微信公众号：全景财经，参与公司本次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活动，活动时间为2021年11月30日14:00至17:00。

届时公司的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兼财务负责人将通过网络文字交流形式与投资者进行沟通。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深圳市凯中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1月25日

证券代码:603733 证券简称:仙鹤股份 公告编号:2021-080

仙鹤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开展短期理财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仙鹤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使用不超过100,000.00万元人民币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决议有效期内公司可根据理财产品期限在可用资金额度内滚动投资使用。

一、委托理财概述

仙鹤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2月14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开展短期理财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60,000.00万元人民币的闲置自有资金开展短期理财业务。鉴于前次审议通过的授权有效期即将到期，本次对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开展短期理财业务相关事项进行重新审议。

2021年11月24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开展短期理财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100,000.00万元人民币的闲置自有资金开展短期理财业务，择机购买低风险的短期理财产品，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额度有效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之内。

二、委托理财主要内容

（一）资金来源、金额和期限

公司拟使用不超过100,000.00万元人民币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额度有效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之内。

（二）理财品种

公司拟投资购买的理财产品为金融机构发行的低风险的短期理财产品。

（三）敏感性分析

公司使用不超过100,000.00万元人民币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金融机构发行的低风险的短期理财产品，因实行总额控制，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及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风险控制分析

公司拟投资购买的理财产品为金融机构发行的低风险的短期理财产品，能保证投资本金的安全，但投资收益受市场波动影响存在不确定性。

（五）具体实施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在批准额度和期限内决定具体的理财方案并签署有关合同及文件。公司财务总监及资金部组织实施，并对购买的理财产品进行严格监控，以实现收益最大化。

（六）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事先已认真审核了议案内容及有关资料，同意将议案提交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并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1.公司在保证流动性和资金安全且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开展的前提下，运用部分闲置资金投资于低风险的短期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投资收益，提升经营绩效，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2. 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100,0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开展短期理财业务，择机购买低风险短期理财产品，上述额度内资金滚动使用，同意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在批准额度和期限内决定具体的理财方案并签署有关合同及文件。

三、备查文件

1.仙鹤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2.仙鹤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仙鹤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1月25日

证券代码:603733 证券简称:仙鹤股份 公告编号:2021-081

仙鹤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仙鹤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1月24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年产22万吨高档纸基新材料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为提高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拟将上述募投项目结项后的节余募集资金195,515,104.69元（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仙鹤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274 号）核准，由主承销商东方投行采用全额包销方式，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1,250万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00元，共计募集资金125,000.00万元，扣除承销和保荐费用1,219.00万元（含税金额）后的募集资金余额为123,781.00万元，已由主承销商东方投行于2019年12月20日汇入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律师费、会计师费、资信评级费、信息披露及其他发行费用198.00万元（含税金额）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123,583.00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中汇会验[2019]5170号《验资报告》。

（二）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公司募投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人民币 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金额	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	年产22万吨高档纸基新材料项目	122,552	90,000
2	补充流动资金	35,000	35,000
合计		157,552	125,000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节余情况

（一）截止2021年11月23日，本次结项的募投项目资金使用及节余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 万元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投资额	募集资金累计投入金额	项目节余金额
年产22万吨高档纸基新材料项目	90,000	71,345.26	18,654.74
补充流动资金	35,000	35,000	0
合计	125,000	106,345.26	18,654.74

注:项目节余金额未包含购买理财产品的收益和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

（二）募集资金专户节余情况

本次结项的募投项目共开设 3 个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截止2021年11月23日，募集资金专户节余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 元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户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仙鹤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衢江支行	1209260629200096113	0	活期存款
浙江哲丰新材料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衢江支行	1209260629200096361	0	活期存款
浙江哲丰新材料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分行	570900193810107	2,415,104.69	活期存款
合计		–	2,415,104.69	–

注:上述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中,未包含理财专户中的余额。

（三）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1年11月23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 万元

理财产品	理财产品发行机构	购买日期	产品持有期间	金额	是否已到期
活期存款	金华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分行	2020年12月24日	活期	19,310	否

三、本次结项的募投项目资金节余主要原因

1.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科学审慎地使用募集资金，在保证项目质量和控制实施风险的前提下，加强项目建设各个环节费用的控制、监督和管理，合理地降低项目实施费用。

2.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获得了一定的投资收益。同时，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产生了一定的利息收益。

四、节余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鉴于公司上述募投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尚未支付的质保金及工程尾款支付期限较长，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拟将上述募集资金账户节余资金195,515,104.69元（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在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公司将上述资金转入公司账户，办理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注销手续。尚未支付的质保金及工程尾款，公司将在质保期限到期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支付。

五、专项意见说明

（一）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年产22万吨高档纸基新材料项目”结项后的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该事项不存在违反《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相关规定的情形，且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

（二）监事会意见

2021年11月25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年产22万吨高档纸基新材料项目”已实施完毕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同意将上述项目予以结项。同时，将上述募投项目结项后的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该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全体监事一致同意。

（三）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1.仙鹤股份本次将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仙鹤股份本次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节约公司的财务费用，符合公司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的要求。

综上所述，保荐机构对仙鹤股份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无异议。

六、备查文件

1.《仙鹤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2.《仙鹤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3.《仙鹤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关于仙鹤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仙鹤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1月25日

证券代码:603733 证券简称:仙鹤股份 公告编号:2021-076

仙鹤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仙鹤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会议通知于2021年11月13日以邮件、传真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于2021年11月24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召集人为董事长王敏良先生，应参与表决董事7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7人。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仙鹤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以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

同意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23,226.73万元人民币置换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中汇会计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鉴证报告。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法定信息披露媒体同日披露的《仙鹤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意公司在不影响本次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前提下，根据相关规定将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不超过120,000.00万元人民币，该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之内可滚动使用，并授权经营层在额度范围内办理具体相关事项。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法定信息披露媒体同日披露的《仙鹤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开展短期理财业务的议案》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100,000.00万元人民币的闲置自有资金开展短期理财业务，择机购买低风险的短期理财产品，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法定信息披露媒体同日披露的《仙鹤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开展短期理财业务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审议通过《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公司本次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节约公司的财务费用，符合公司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法定信息披露媒体同日披露的《仙鹤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仙鹤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1月25日

证券代码:603733 证券简称:仙鹤股份 公告编号:2021-077

仙鹤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仙鹤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通知于 2021年11月13日以邮件、传真等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会议于2021年11月24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长张久海先生召集，会议应参与表决监事3人，实际参与表决监事3人。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仙鹤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以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

监事会审核认为: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事项，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本次置换事项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也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23,226.73万元人民币置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法定信息披露媒体同日披露的《仙鹤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开展短期理财业务的议案》

监事会审核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进行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有利于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以及《仙鹤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120,000.00万元人民币进行现金管理。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法定信息披露媒体同日披露的《仙鹤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审议通过《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监事会审核认为: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年产22万吨高档纸基新材料项目”已实施完毕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同意将上述项目予以结项。同时，将上述募投项目结项后的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该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本次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法定信息披露媒体同日披露的《仙鹤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仙鹤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11月25日

证券代码:603733 证券简称:仙鹤股份 公告编号:2021-078

仙鹤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仙鹤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23,226.73万元，符合募集资金到帐后6个月内进行置换的规定。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仙鹤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200号）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获准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为205,000.00万元，每张面值100.00元，共计2,050万张，发行价格为100元/张，期限6年。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05,000.00万元，扣除本次发行费用人民币1,184.58万元（不含增值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03,815.42万元。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1年11月24日对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仙鹤股份有限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到位情况验证报告》（中汇会验[2021]7734号）。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设立了相关募集资金账户。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并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

二、发行申请文件承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根据公司2021年1月22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2021年4月22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2021年3月5日召开的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以及《仙鹤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披露的募集资金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额	项目备案或核准文号
年产30万吨高档纸基材料项目	141,069	120,000	已于2020年9月18日在常山县发展和改革局办理了项目备案并取得了《浙江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赋码）信息表》
年产3万吨热升华转印原纸、食品包装纸项目	16,701	12,500	“年产3万吨热升华转印原纸、食品包装纸项目”（以下简称“3万吨项目”）未单独备案，作为“年产35万吨环保型装饰材料、食品包装材料基材项目”（以下简称“35万吨项目”）的二期项目实施。2014年5月19日，常山县发展和改革局向哲丰新材料核发《常山县企业投资项目备案通知书》（常发改备[2014]31号），准予哲丰新材料35万吨项目进行备案。2021年4月14日，哲丰新材料申请对35万吨项目的建设内容、投资规模、建设时间等备案事项进行了调整，并及时通过在线平台对项目备案信息进行相应变更。
年产100亿根纸吸管项目	16,681	12,500	已于2021年3月9日在常山县发展和改革局办理了项目备案并取得了《浙江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赋码）信息表》
补充流动资金	60,000	60,000	–
合 计	234,451	205,000	–

三、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根据募集说明书，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可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有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

截止2021年11月23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为23,226.73万元，此次拟用于置换的募投资金为23,226.73万元。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鉴证，并出具《关于仙鹤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中汇会鉴[2021]7735号），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	自筹资金实际投入金额	占总投资的比例	拟置换金额
年产30万吨高档纸基材料项目	141,069.00	10,075.98	7.14%	10,075.98
年产3万吨热升华转印原纸、食品包装纸项目	16,701.00	11,280.71	67.55%	11,280.71
年产100亿根纸吸管项目	16,681.00	1,870.04	11.21%	1,870.04
合 计	174,451.00	23,226.73	–	23,226.73

注:自筹资金实际投入金额系2021年1月22日至2021年11月23日的投入金额。

四、本次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自筹资金的董事会审议程序以及是否符合监管要求

公司于2021年11月24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23,226.73万元人民币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置换的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6个月，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以及《仙鹤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公司本次募集资金置换行为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投资金投资项目和损害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专项意见说明

（一）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并由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鉴证报告，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及《仙鹤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公司募集资金置换的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的时间未超过六个月，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未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23,226.73万元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二）监事会意见

2021年11月24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事项，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本次置换事项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也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23,226.73万元人民币置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三）会计师事务所鉴证意见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预先投入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关于仙鹤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中汇会鉴[2021]7735号），认为公司管理层编制的《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支付发行费用的专项说明》 符合 《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 [2012]44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如实反映了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支付发行费用的实际情况。

（四）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仙鹤股份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并由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述事项出具了鉴证报告，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仙鹤股份本次募集资金置换的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六个月，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规的要求。仙鹤股份本次募集资金置换不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综上所述，保荐机构对仙鹤股份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事项无异议。

六、备查文件

1.《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仙鹤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

2.《仙鹤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3.《仙鹤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4.《仙鹤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5.《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关于仙鹤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仙鹤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1月25日

证券代码:603733 证券简称:仙鹤股份 公告编号:2021-079

仙鹤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仙鹤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使用不超过120,000.00万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决议有效期内公司可根据理财产品期限在可用资金额度内滚动投资使用。

公司于2021年11月2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拟在保障公司正常经营运作和资金需求的前提下，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障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仙鹤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